

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和《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规定，于2024年6月4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5月22日发出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召开监事会会议人数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永刚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、终止及将已建设完成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和次日在公司指定媒体披露的《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、终止及将已建设完成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同意的票数占有效票数的100%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拟延期实施，部分募投项目拟终止，部分已完成建设的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是公司基于实际情况发生变化，出于未来公司更长远发展的规划而做出的审慎决定。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及监管规则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6月4日